

◆精神家园

那人、那事、那井

易祥草

尽管现在自来水通到各家各户，十分方便。但是，一看到水，我总忘不了老家门前的那口井。

从哪个时候开始就有了这口井，我不清楚，但从我记事时起，这口井就在这儿了。这是一眼敞口井，四周用青条石砌成，井面全用青石板铺垫，青石板已经被人们的脚板磨得非常细滑，可见井的存在已是年深日久。井坎上长有一棵蜡树(女贞树)，不高，却敦厚。树的枝叶四季常青，绝大部分伸向井面，仿佛是给水井撑起一面伞。夏天的太阳晒不到水井，井水也就更加有冰凉的意味。不知什么时候树上缠上了一些葛藤，有人怕葛藤缠死树，要拔掉它，但一些懂得养生的人却说，不能拔，这是上天赐给我们的礼物。葛根深扎黄泉，能保养水性，能使人祛病养生。

水井里的水通过两个浅水槽，分别流向旁边的洗菜井和洗衣井。洗菜井旁边常年搁有洗菜用的耙头和筐箩，洗衣井旁边有石墩，有棒槌，有时棒槌旁边的石槽里还有洗衣用的皂角。把皂角放进衣服里，一起捶打，衣服会变得非常洁净，而且还带有一种朴素的芳香气味。

没有人去刻意放养，水井里总有十几条寸把长的江鱊子在往来翕忽。人们来挑水，荡开水面尘滓挽水时，它们就知趣地躲到一边;如果不小心被挽进水桶里，人们也会把这一桶水倒回井里，让鱼重新回到它的自由天地。大家懂得，鱼是水井清洁卫生的标记。过一段时间，尤其是夏天，井壁容易起青苔，青苔多了，浮在水面，影响用水，很简单的方

法就是在井里撒点石灰，搅拌几下，再把杂物清除干净，到第二天就又“水尤清冽”了。在淘井的时候，江鱊子是被清除出去了的，但过不多久，井里就又有了几条在那里快乐地游玩，似乎就是原来的那几条。

夏天，大家去地里劳动，出门时就用保温瓶在水井里装一瓶水，劳动歇肩的时候，从水瓶里倒出水来喝，凉凉的，爽爽的，既解渴，还顺气，那感觉比现在市场上卖的瓶装水强多了。如果买来一个西瓜，先别急着吃，用一个网兜将它吊在井里，只一袋烟的工夫，再从井里提上来，剖开吃，那凉丝丝、甜津津的味道，会让你酥透心脾，沁润肺腑。傍晚，院子里的男人们，也不在家里洗澡，各只穿一条短裤衩，提一个铁皮桶，来到井边，从井里打着凉水从头一直淋到脚，那份凉快，那份惬意，真是爽到心尖上了。

冬天，北风呼啸，一场大雪让大地银装素裹，人都“见面不见手”。但人要吃饭，猪要吃食呀。人们纷纷从地窖里拿出红薯，从地里拔来萝卜，来到冒着热气的水井边洗涤，不用担心手冻。在这微热的井水中，洗菜久了还会出一身汗哩。

水井让人依恋，给人恩惠。每年大年初一去井里挑第一担水的时候，母亲总嘱咐我，要拿上香烛和纸钱——不是去挑水，而是去“买水”。水是由神管着的，水的清浊、甜淡全看神的好恶，对神要有敬畏之心;况且，水代表财富，初一挑水，焚纸烧香，水神会保佑全家财源滚滚，日进斗金。

井水有时似乎还是治病良药。家里小孩夜里惊梦，小孩母亲傍晚时分就用小孩

穿过的睡衣裹一点大米，来到水井边“收吓”，先烧点纸钱，口中念着“莫被水下，长命百岁”一类的祷词，然后从井里舀上一杯水就往回走，边走还要边轻轻地呼唤：“回来哟，跟妈回来!”回到家里，将井水喂上小孩几口，就拍着小孩入睡。第二天，小孩居然好了。井水就是这么灵性，这么神奇。

老屋门前的那口井恢宏、豁达、有气魄，天大旱从不干涸，大雨滂沱也从不浑浊，暴溢。别村的人都羡慕它的源远流长。有一年春天，井里不知怎的漂浮着几片绯红的桃花瓣，而井的周围百米之内又全无桃树。大家都感到奇怪，只有两个长辈捋捋胡须意味深长地说，桃花瓣是从四川峨眉山渗过来的。晚辈们都不相信——即使是从峨眉山渗过来，距离这么远，花瓣也不可能保持这么鲜艳的颜色呀。后来，还是母亲说出来原委：原来是我太爷爷那一辈有一个兄弟因为被抓伙去了四川，九死一生才在峨眉山边一个地方落了脚。起初几年还有音信，太爷爷还亲自去找过自己的兄弟，但后来战争频繁，音信中断。据说，那个兄弟临走时太爷爷在井边掘了一块土，用布包好塞在兄弟的衣兜里，这就是饱含着无尽思念的“乡井土”哇。以后，太爷爷只要站在井边，就会想起那包“乡井土”，想起自己的兄弟。究竟兄弟情深，血浓于水呀。

老屋门前的那口井忠厚而灵动。它像一位仙女世世代代播撒着甘霖，又像一位长者记录着世事的沧桑，更是思念亲人的见证。风花雪月也罢，荣辱兴衰也罢，古井，永远在我心中。



芦花

刘玉松

摄

◆樟树垅茶座

幸福闪烁微芒

安 宁

周末，我问一个朋友，在与家人喝茶，还是小区里散步？他什么也没说，只发来一张照片。照片上的书房，一片狼藉，垃圾桶被一盆开得正好的茉莉砸中，悲伤地躺倒在椅子旁边。于是喝剩的茶叶，干枯的橘子皮，揉乱的稿纸，湿漉漉的烟头，便散乱地堆在木质的地板上。朋友在微信里经常晾晒的那盆芬芳的茉莉，很不幸地被拦腰折断。两只遥遥相望的拖鞋，正一脸委屈地诉说着刚刚历经的一场夫妻大战。

我没有问朋友吵架的原因，只是安慰他说：安静一会，将房间打扫干净，摔坏的丢进垃圾桶，完好无损的重新放回原处；没有什么好烦恼的，七年以上的婚姻生活，失去了最初的激情，大致都是这样的，吵吵闹闹，也就相携相扶着，将一辈子度过了。

朋友叹气：天天吵着离婚，照片上那些东西，都是她砸坏的；以我的脾气，真不如离了算了！

我知道朋友也只是说说气话罢了。他欠下爱人一条命，无论如何，他也不会如此轻率地放弃掉这场艰难地熬过了十年的婚姻。十年前，朋友与爱人结婚，并

生下了可爱的女儿。一切看上去都是如此地完美，爱人有一份稳定的工作，朋友有热爱并能够谋生的绘画艺术，老人康健，可以帮忙照料孩子，一家五口，其乐融融。但这样的美好，很快化为泡沫。朋友在一次旅行中，遭遇惨烈车祸，如果不是爱人奔走营救，他的这条命，就葬送在荒山野岭了。因为始终无法忘记同行驴友全部死去的血腥场面，朋友在身体恢复后，精神陷入了严重的抑郁之中，即便每日服用治疗抑郁症的药物，依然会出现幻觉，并几次试图自杀。那时，朋友热爱的绘画几乎停滞，每日将自己闭锁在房间里，脾气愈发地暴躁，就连五岁的女儿，看到他抑郁症发作时，用头撞墙的痛苦，都会哭着给他拿来常吃的药物。

还好，一切都慢慢好转，朋友最终摆脱掉了抑郁症的缠绕，并重拾画笔，焕发艺术创作的生机。可是，就在生活对于他们一家人，透射出一缕温暖阳光的时候，他的爱人，却生出了厌倦，回到当初恋爱时的任性，总是因为鸡毛蒜皮的小事，与他发生争吵，再也没有他患抑郁症时那样

无穷无尽的耐心。

朋友说：真不知道到底什么样的生活更好，患难与共时，我一个人痛苦，但两个人携手向前；倒是如今看似甘甜的人生，两个人却互相折磨，无法同行。说起来，还真是想念那段她百般哄劝我不要自杀的晦暗时光。

我笑：所以上天特地来考验你的耐力，将你们的位置做了更换，看你能不能在庸常的生活里，包容一个有缺点的爱人。如果能够，那么你们还可以携手再走十年，或者，更为漫长的人生；当初的爱情，也就能够穿透烦恼人生，阳光一样照亮凡俗的日子。如果不能，被日日消耗的爱情，就会在琐碎的生活里熄灭，那么留给你们的，就只剩了无尽的黑暗。

其实我知道说这些都是多余，我相信时间的力量，它是一条浩荡的江河，能够抚平一切尘世的悲伤。即便是看破红尘的僧人，也一定会有生而为人的烦恼，可是他们的聪慧之处在于，明了这些烦恼都只是暂时飞舞的尘埃，待风平浪静，依然会有阳光，穿越重重迷雾，照耀在人生的江河之上。那里，波光粼粼，澄澈静寂，大片的云朵，倒影在水面，而群鸟正欢叫着，掠过细小的波纹，冲上浩淼的天空。

而被我们忽略了的爱情，正在岸边的鹅卵石上，静静闪烁着微芒。这是庸常生活里的一个片段，是万千种婚姻中，相似的幸福。

◆湘西南诗会

我在夜空种下半个月亮

(外一篇)

张雪珊

蔚蓝的蓝，像童年一样干净
桂花毫不吝嗇，在中秋缘绕慷慨
此刻，万众瞩目的圆，未能如期升起
转眼已是迟暮
化不开的雾霾，荒芜了红尘
神，也无能为力

一方缀以繁星的手帕
覆盖着女孩散碎的梦境
她的呼吸均匀，宁静
内心的伤，一丝一丝愈合
我在夜空躬身，小心翼翼
种下半个月亮，挂在她的窗前

这晶莹的光，透过窗帘
栖息在咬了一半的月饼上
出生两个月，妈妈远走高飞
爸爸罹患癌症，遗留一幅薄弱的镜框
多年以后，他们一齐来到床沿
轻轻为她拭去，眼角浑圆的月光

他画出神鸟，和养母的心血

在遥远而漆黑的夜空，独自闪烁
兵兵六岁半，做了四年星星的孩子
他有帅气明亮的双眸
却不愿牵着目光，和你对视
听得见花开的声音
对季节的呼唤，却充耳不闻
张开嘴，不能弹唱心灵的弦子
他在陌生的大地，写下摇摇晃晃的足迹
与你的愿望，总是大相径庭

他画出神鸟。怪兽。远古的陶罐
画出养母的心血，在浩瀚的星空
徐徐绽开，爱的花蕊

◆乡土视野

枇杷

黄三畅

“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后百花杀。”这两句诗虽澎湃着豪气，但从事实上来说却是站不住脚的。菊花开后，百花中有一些花并没有被“杀”掉，枇杷花就是其中之一。其实，枇杷花是和菊花同时开放的，时节是秋末冬初，只是菊花璀璨缤纷一段时期后，天气更冷一点，就黯然谢幕，也没有留下“菊果”。而枇杷花比菊花谢得迟——它知难而上，义无反顾，在我们这样的亚热带地区，到了“小雪”“大雪”还在笑傲江湖——它还孕育着枇杷果，花谢以后，枇杷果在一点点地成长壮大。

枇杷花是五瓣，雪一样的颜色，你白我也白，谁怕谁！它是要与雪叫板。从生的花蕊是棕色，蕊尖上顶着的帽儿颜色更深一点，那是要保护已经孕育出来的果子吧。花萼也是棕色，比花瓣还要大，显得喧宾夺主，这也有缘由。开花的枇杷树往往比人要高，花儿也是开在枝尖上，花盘又是朝上的。人抬眼望去，夺人眼球的，往往不是白亮的花瓣，而是花瓣四围的花萼了，花萼可一点儿也不“美”。这也是枇杷花很少被人们赞美的原因。在枇杷花自己，却是无所谓的我开放，不是为了要谁赞赏。花萼更宽更大一点，更能保护花瓣花蕊和果实呢。是啊，枇杷花要面对的，是冷刺如尖锥的严霜，是层层叠叠覆压的冰雪啊！

枇杷树的叶子，初长成时是嫩橙色，以后就凝成翠绿色，不会变黄变红，也不憔

悴而陨落。长椭圆形，有成人半个手掌那么宽那么长，也很厚重，形状像琵琶——据说这也是它被称为枇杷的原因——一张张琵琶，演奏着春夏秋冬的变幻曲，而冬季的演奏，是朔风抚其弦，交响的乐曲里洋溢着刚烈，荡漾着慷慨激昂。当雪落下来，在叶片上越积越厚，它粗壮的叶柄平衡着叶片而不让叶片稍稍低垂，叶片上的积雪消融后，它弹奏的即是胜利进行曲了。

枇杷树是英雄树，是可以和岁寒而不凋的松柏媲美的。能和枇杷树媲美的是梅树，因为枇杷花开后，就是梅花。但最坚强无畏的，还要数枇杷树，梅花没有“后顾之忧”，它开放之后不久就“大地微微暖气吹”了。

“梅子留酸软齿牙”，“芦橘杨梅次第新”，梅子、芦橘（枇杷）、杨梅，都是初夏时节的佳果，但枇杷与梅子、杨梅的内涵是不一样的。枇杷的核是凝重的紫黑色，那是晚秋的肃杀、寒冬的凛冽的记忆；枇杷的肉是半透明的橙黄色，那是春天和初夏的阳光雨露的结晶。而另两者，则是没有肃杀和凛冽的。但捧着这些佳果的人，谁去体会这些呢？

古往今来，歌颂松柏，歌颂梅花的诗文如汗牛充栋，歌颂枇杷的则少之又少。当然，一些卓越者被轻忽，这在人世间，在自然界，也不是奇怪的事。

向被轻忽的英雄枇杷致以深深的敬意。